

## 第二章 建筑业的发展与施工队伍

### 第一节 建筑业发展历程

晚清和民国年间,山西的建筑队伍由营造商人、包工把头 and 泥瓦匠、木匠、石匠、壮工等个体劳动者组成,操作技艺十分落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国家各项建设相继开工,基本建设规模不断扩大,山西建筑业随之发展壮大,逐步成为一个独立的生产部门。

#### 一、国民经济恢复时期(1950~1952)

新中国建立初期,中共山西省委和省人民政府为迅速恢复和发展生产,医治战争创伤,立即开展基本建设工作,于1950年先后组建山西省工人建筑公司、山西省工矿建筑公司、太原市建筑工程公司,主要承担工厂、矿山恢复生产的修建任务。但由于任务繁重,力量不足,因而也允许资本家组织营造厂承包工程。到1950年底,这类营造厂发展到50多家,连同省、市建筑公司,全省实有建筑职工6930人。

1951年,基本建设任务扩大,建筑安装工作量增加了1倍多,除省、市建筑公司承担一部分外,主要委托私营的营造厂包建。因此,营造厂发展到80多家。由于雇佣营造厂耗费甚大,许多单位便纷纷设立基本建设机构,招收建筑工人,进行本单位的工程建设。这年底,建筑队伍发展到1.4万人,比1950年增加了1.1倍。

为了适应基本建设的需要,山西省人民政府于1952年5月召开第四次全省基本建设工作会议,作出了关于发展国营建筑队伍的决定。将山西省工矿建筑公司的部分力量(该公司调往北京留下的部分人员)和省工会所属的山西工人建筑公司等单位合并,改组为国营山西省建筑工程公司。尔后,为加强建筑行业的领导,成立山西省建筑工程局。大同、阳泉相继成立建筑工程局。太原钢铁厂、大同和阳泉矿务局分别成立了自营的专业工程公司。至此,国营建筑队伍迅速发展,成为基本建设战线担负施工的主要力量。社会上的私人营造厂变为从属力量。到1952年底,全省建筑职工已达2.43万人,比1951年增长71.2%。

1950~1952年是国民经济恢复期间,建筑业完成的建筑安装工作量占基本建设投资的70%左右;3年内恢复和改建的厂矿70个,新建的厂矿24个。在建成的

厂矿中,属于限额以上的建设项目 11 个。3 年内竣工的房屋建筑面积 121 万多平方米,其中:厂房占 13%,住宅占 50%。

## 二、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1953~1957)

“一五”时期,山西省在优先发展基础工业和国防工业的方针指导下,首先集中力量进行了太原地区的兴安化学材料厂、新华化工厂、江阳化工厂、晋西机器厂、汾西机器厂、大众机械厂、太原化工厂、太原化肥厂、太原制药厂、太原第一热电厂、太原第二热电厂和大同地区的山西柴油机厂、大同机车厂、大同水泥厂,以及侯马的红星机器厂与太谷的利民机器厂等 16 项属于国家“一五”计划的重点工程。与此同时,开始新建由国内自行设计、自行施工的太原重型机器厂、榆次经纬纺织机械厂、太原纺织厂、山西磷肥厂等大中型骨干工业项目,并相应地对太原钢铁厂、山西机床厂、太原矿山机器厂、山西机器厂、长治地区的淮海机械厂、惠丰机械厂和大同电厂、榆次晋华纺织厂,以及大同煤矿、阳泉煤矿、太原西山煤矿等一些原有一定基础的生产规模比较大的工厂矿山进行改建、扩建与改造。山西省也先后兴建了大量限额以下的小型建设项目和为大规模进行工业建设的配套实施工程,据统计,5 年中,全省全民所有制单位基本建设投资达到 21.4 亿元。其中:中央投资 13.6 亿元,占投资总额的 63.6%;地方投资 7.78 亿元,占 36.4%。累计施工兴建的工矿建设单位共达 546 个,其中属于限额以上的大中型重点工矿项目为 74 个,占全部施工项目总数的 9.52%。全省全部建成或部分建成竣工投入生产和使用的单位及建设项目达到 474 个,其中限额以上的大中型重点工矿建设项目 39 个,占全部限额以上项目的 52.7%。全省竣工房屋建筑面积 649.1 万平方米。

由于“一五”期间大规模地进行了基本建设,山西的建筑安装队伍也得到飞快发展。至 1957 年末,全省已有 68 个国营建筑安装企业和 2 个勘察设计单位,职工 11.8 万人,比 1952 年增长了 383%。

## 三、第二个五年计划时期(1958~1962)

在“大跃进”中,由于国家计划指标一再修改,钢铁生产计划一增再增,特别是全省基本建设投资急剧上升,建设项目越来越多,摊子铺得越来越大,大大超过了全省的人力、物力和财力的承受能力,因而带来了积累与消费、工业与农业、轻工业与重工业以及工业内部许多方面的严重比例失调。从 1961 年开始,全省的经济建设,特别是基本建设,根据中共中央提出的“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开始了有计划、有步骤地大力压缩投资规模,认真清理在建工程,停建缓建了一批不

具备条件的工程,特别是砍掉了“大跃进”中盲目上马的规模小、水平低的“小土群”和“小洋群”项目,为进一步调整国民经济打下了一定基础。5年中,山西省基本建设累计投资总额49.9亿元,全部建成投产项目4202个,其中大中型项目21个。基本建设累计房屋竣工面积1258.1万平方米。其中:厂房面积382万平方米,占全部竣工面积的30.4%;住宅361.3万平方米,占28.7%。主要建成的工业项目有:太原化工区的化工厂、化肥厂、磷肥厂、制药厂、介休纺织厂等。

随着基本建设规模的压缩,山西建筑安装队伍也由1960年的16万多人,减到1962年的8万多人,减少了近一半。

#### 四、三年调整时期(1963~1965)

从1963年开始,山西省按照中共中央和国务院的调整方针和政策,结合山西实际,对全省基本建设投资的规模、方向、结构、速度以及国民收入使用额与积累额的比例关系进行了合理调整。山西基本建设投资额锐减,增长速度放慢,3年中,全省基本建设投资总额累计为12.9亿元。其中:中央建设项目投资7.83亿元,占投资总额的60.5%;地方建设项目投资5.11亿元,占39.5%。在总投资中用于建筑安装勘察设计的投资2782万元,占2.2%。全部建成投产项目1372个,其中:大中型项目11项。房屋竣工面积323.9万平方米,其中:厂房59.2万平方米,仓库46.6万平方米,办公室20.8万平方米,住宅109.1万平方米,学校27.4万平方米,医疗机构10.4万平方米,其他0.4万平方米。

通过贯彻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建筑队伍又稳步上升,到1965年全省建筑安装队伍又发展到9万多人。

#### 五、第三个五年计划时期(1966~1970)

1966~1970年,由于“文化大革命”的影响,全省国民经济的建设遭受到解放以后最严重的挫折和干扰破坏,许多在建设中积累起来的比较科学的基本建设投资管理体制、投资管理程序和投资管理办法被批判、冲击、否定,基本建设工作出现了极其混乱的状态。在工业布局特别是国防工业的“小三线”布局上强调“散、山、洞”,许多项目建设在远离城市、交通不便、基础设施极差的山区。“三五”时期,虽然全省整个国民经济建设受“文化大革命”的干扰破坏,浪费严重,步履艰难,然而经过全省人民的艰苦努力,全省基本建设仍得到一定发展。5年中,全省基本建设投资总额28.7亿元。其中:中央投资15.3亿元,占53.3%;地方投资13.4亿元,占46.7%。在总投资中用于建筑安装勘察设计的投资2102万元,占0.7%。5年中,

全省基本建设工程全部建成资产项目 2256 项,其中:大型项目 13 项。5 年中,基本建设竣工房屋面积 628.7 万平方米,其中:住宅面积 163.4 万平方米,占房屋面积的 26%。1970 年,全省地市以上建筑职工约 10 万人。

#### 六、第四个五年计划时期(1971~1975)

“四五”时期,正处在“文化大革命”的后 5 年。这一时期,建筑业包工包料的承发包制度被废除,企业法定利润被取消,许多行之有效的规章制度被抛弃,造成企业管理混乱,劳动生产率降低,建筑工期拖长,工程质量下降,有的企业连年亏损,靠吃国家补贴过日子,施工项目的竣工率和投产率一再下降。5 年中,山西基本建设投资累计总额 57.3 亿元,其中:中央项目投资 18.7 亿元,占投资总额的 32.6%;地方投资 38.7 亿元,占 67.4%。在总投资中用于建筑安装勘察设计的投资 1.16 亿元,占全省基本建设投资总额的 2.0%。5 年中,全省基本建设全部建成投产项目 2659 项,其中:大中型项目 27 项。全省基本建设房屋竣工面积 1072.3 万平方米,其中:厂房面积 264.8 万平方米,占竣工总面积的 24.71%;住宅面积 375.82 万平方米,占 35.1%。

#### 七、第五个五年计划时期(1976~1980)

1976 年 10 月,中共中央粉碎“四人帮”,结束了十年动乱。但是由于对“文化大革命”造成的干扰、破坏和损失估计不足,特别是尚未来得及从根本上批判、清理和纠正长期形成的“左”的思想影响。因而又出现了基本建设规模的再一次膨胀,投资增长过快,项目上得过多,大大超过了全省人、财、物的承受能力,使积累和消费、基本建设投资与生产发展失调问题的矛盾更加突出。1978 年 12 月党中央召开了十一届三中全会,开始从思想上进行拨乱反正,坚决纠正前两年经济工作的失误,正式提出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新的八字方针。中共山西省委、省人民政府对全省基本建设进行普查,压缩控制投资规模,逐一清理在建项目,并进而调整了投资方向和结构。同时,建筑企业通过整顿,恢复和建立了各项规章制度,推行各种形式的经济责任制和工程招标投标办法等。特别是中央恢复了建筑业的法定利润,扩大了施工企业自主权,有力地调动了建筑企业的积极性。建设工期比过去缩短,工程质量比过去提高,经济效益比过去大有好转,各项经济技术指标的完成都比过去好。

“五五”期间,山西省基本建设累计投资总额为 74 亿元,比“四五”时期增加 16.6 亿元,增长 29%。其中:中央投资 29.2 亿元,占全省基本建设投资总额的 39.4%;地方投资 44.8 亿元,占 60.6%。在总投资中用于建筑安装勘察设计的投

资 1.46 亿元, 占全省基本建设投资的 1.9%。5 年中, 全部建成投产项目 1862 项, 其中: 大中型项目 27 项。全省房屋竣工面积 1328.2 万平方米, 其中: 厂房面积 241.1 万平方米, 占竣工总面积的 18.2%; 住宅面积 540.9 万平方米, 占 40.7%。在这一时期, 特别应该提及的是为了缓解多年来积累下来的职工住房困难问题, 1979 年和 1980 年 2 年合计, 住宅建设投资达 4.47 亿元, 分别占全期全省基本建设投资总额和全省非生产性建设投资的 12.9% 和 49.2%, 竣工房屋建筑面积 326 万平方米, 占 5 年住宅竣工面积总和的 61%, 相当于“三五”与“四五”两个时期全省住宅竣工面积的总和。1980 年全省县以上建筑施工企业达 174 个, 其中: 全民所有制施工企业 47 个; 城镇集体所有制施工企业 127 个。施工企业人数达 20.7 万人, 其中: 全民施工企业职工 17.4 万人, 集体施工企业 3.28 万人。

#### 八、第六个五年计划期间(1981~1985)

第六个五年计划期间, 中共山西省委、省人民政府提出的经济发展战略方针是: “充分发挥山西的自然资源优势, 重点发展能源和重化工, 大力发展农业, 狠抓交通运输和教育、科技两个薄弱环节, 相应地发展经纺工业, 继续控制人口的增长, 使整个国民经济和社会事业得到协调发展, 实现工农业总产值翻两番。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 不断提高和改善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 达到小康水平。”这个方针, 有力地推动了能源重化工基地的建设, 促进了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化和建筑业的快速发展。

“六五”期间, 山西省基本建设投资总额达 140.2 亿元。其中: 中央项目投资达到 90.3 亿元, 占全省基本建设投资总额的 64.4%, 主要施工的项目有: 古交矿区、大同矿区、阳泉矿区、平朔露天煤矿、大同二电厂、神头电厂、漳泽电厂、南同蒲铁路复线、北同蒲铁路复线及电气化、大秦铁路、太焦铁路及电气化、山西化肥厂、山西铝厂等。5 年间, 全省建成投产和竣工交付使用的全民所有制基建项目 3661 个, 其中全部建成投产的大中型项目 13 个。

“六五”期间, 山西建筑业认真实施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筑业改革的十条决定, 进行全行业改革, 有了一个良好的开端。1984 年, 全省 95 个全民所有制建筑安装企业, 已实行各种经济承包责任制的 82 个, 占 86%。施工的 7359 个单位工程, 实行建设项目投资包干和工程招标投标等各种形式建设的工程达 5089 个, 占 69%; 实行百元产值工资含量包干的有 41 个, 占 43.2%。这些企业实行工资含量包干后, 结余 556 万元。1985 年, 山西共有建筑施工单位 3900 多个, 从业人员近 60 万人。全省县以上建筑施工企业达到 272 个。其中: 全民所有制企业 104 个, 职工 27.87 万人; 集体所有制企业 168 个, 职工 5.51 万人; 1984~1985 年两年进入山西施工

而基地不在山西的中央部属队伍 1 万多人,外地农建队约 20 万人,使山西境内施工队伍有了较大增长。

### 九、第七年五年计划时期(1986~1990)

“七五”期间,山西省继续坚持以能源重化工基地建设为重点,带动全省国民经济协调发展,努力处理好速度与效益、积累与消费,眼前利益与长远利益,发展生产与改善人民生活的关系,防止了盲目追求高速度、高积累的再度出现。特别是在“七五”后两年,基本建设投资方向和投资结构有所调整,规范投资行为,强化基本建设审批手续,总投资在 100 万元及其以上的,由省计委审批;总投资在 100 万元以下的,由地市计委审批等措施,使全省经济向好的方向发展,实现了稳定经济、稳定社会的要求。5 年间,全省基本建设投资达 266.6 亿元。其中:中央投资 182.8 亿元,约占投资额的 68%。5 年中全部建成投产的项目 4265 项,其中:大中型项目 12 个。全省房屋竣工面积 2048.8 万平方米,其中:厂房 235.8 万平方米,占房屋竣工总面积的 11.5%;住宅 946.4 万平方米,占 4.62%。建成的主要工程项目有:平朔矿区,古交矿区镇城底矿和木兰矿、潞安矿区王庄矿、大同矿区的燕子山矿、王村矿、晋城矿区的五台铺矿、神头电厂、漳泽电厂、大同二电厂南北同蒲铁路复线、大运公路、山西铝厂等。

### 十、第八个五年计划时期(1991~1995)

“八五”期间,中共山西省委、省人民政府适时调整发展战略,提出了三个基础(农业基础、基础产业、基础设施)、四个重点(挖煤、输电、引水、修路)的发展战略,在全省范围内掀起了三项建设的热潮。5 年中完成基本建设投资 587.6 亿元,在国有单位投资中占 64.6%,比“七五”时期提高 20 个百分点。“八五”时期,山西建筑业先后建成侯同铁路电气化一期工程、太原火车站高架候车室、太原飞机场候机楼、太旧高速公路东西段、武宿立交枢纽工程、风陵渡公路大桥、三门峡公路大桥、漳泽电厂二期、神头二电厂、山西化肥厂、山西铝厂二期,万家寨引黄枢纽已于 1995 年截流,阳泉二电厂已开工等,这些大型工程增强了山西经济发展的后劲。

山西建筑业经过“八五”期间的发展,已初步形成一支门类齐全,专业配套,能满足各项工程建设需要的建筑大军,从业人数近 80 万人。有 15 家企业被列为中国建筑企业 500 强。在建筑队伍结构调整中,已形成山西省建筑总公司、太原市建筑总公司、第十三冶金建设公司第一批总承包企业。建筑业的技术装备明显提高。全省建筑企业的技术装备率达到人均 5532 元,比“七五”时期提高 92.2%。5 年中全

省建筑业共完成总产值 498 亿元,建成各类工程项目 3675 项。其中:大型建设项目 20 项;建筑业增加值比“七五”末提高 112.8%;全员劳动生产率达到 2.4 万元,比“七五”末提高 20%。全省建筑业创造的国民生产总值在国民经济各部门中所占比重仅次于工业、农业,居于第三位。

建筑企业迅猛发展,据山西省工商企业登记表统计,1995 年底,全省共有注册建筑企业 7183 户,其中法人企业 3585 户,注册资金 54.44 亿元。全省个体建筑户达 4320 户,从业人员 2.4 万人,注册资金 6591 万元。

## 第二节 施工队伍

晚清和民国年间,山西的施工队伍主要由民间分散的泥瓦匠人或私人营造厂商组成。建筑材料以土坯、砖、木为主。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山西省的建筑机构和职工队伍随着社会主义各项建设事业的发展,从无到有,由小到大,历经 8 个五年计划。到 1995 年,全省全民所有制建筑企业发展到 126 个,建筑职工 28.68 万人;城镇集体所有制建筑企业 168 个,职工 5.62 万人;农村建筑队伍约 30 万人。勘察设计单位 232 个,职工 1.17 万人;建筑科学研究单位 1 个,职工 138 人。全省建筑业队伍达 65.48 万人。其中建筑职工人数比解放初期增加 50 倍,占全省职工总人数的 8.3%。(详表 79)

表 79

1995 年山西建筑职工人数

	企 业 数 (个)	职 工 人 数 (人)	比 重 (%)
全 省	527	654812	100.0
一、建筑施工单位	294	642992	98.2
1. 全民所有制施工企业	126	286792	43.8
其中:中央企业	34	141308	21.6
地方企业	92	145484	22.2
2. 集体所有制施工单位	168	56200	8.6
3. 省内、外农村建筑队	—	约 300000	45.8
二、勘察设计科研单位	233	11820	1.8

### 一、营造业

山西古代建筑,在中国建筑史上占有极为重要的地位。在漫长的封建社会里,随着生产的发展,建筑艺术也得以相应提高,出现了许多具有独特风格的著名建